

# 广东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 德育工作委员会

---

### 关于评选 2021 年广东省研究生德育工作 先进个人的通知

广东省德育工作委员会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省研究生工作队伍建设，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等文件，拟开展 2021 年广东省研究生德育工作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评选对象

广东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德育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的研究生德育工作者，包括：

（一）专职研究生辅导员，包括院（系）党委（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组长、团委（团总支）书记等专职工作人员；

（二）从事研究生德育管理工作的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人员。

## 二、评选条件

(一)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 热爱研究生工作。关爱学生、服务学生，品德高尚、敬业爱生，作风正派，为人师表。

(三) 从事研究生德育工作3年及以上（截止2021年12月31日），在研究生德育工作方面有突出业绩，受到学生充分肯定和广泛好评。

(四) 一线研究生辅导员或研究生德育工作人员优先。

## 三、推荐名额

各会员单位推荐候选人名额分配原则：全日制研究生人数5000人以下，推荐候选人1名；全日制研究生人数超过5000人，推荐候选人2名。

## 四、评选程序

(一) 单位推荐。各单位要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积极组织本单位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德育工作者进行报名，并在本单位范围内组织初评和公示，确定符合评选条件的推荐人选，按时报送有关材料。

(二) 委员会评审。德育工作委员会秘书处组织专家评审，拟定入围获奖名单并公示。

## 五、报送材料

(一) 推荐表(附件1)、汇总表(附件2), 并经所在单位研究生工作部门盖章;

(二) 个人事迹材料(word文档, 限3000字以内), 所附图片不超过10张, 内容可包括个人简历、工作情况、工作成果、所获奖励等;

(三) 个人简介(word文档, 限300字内), 内容包括姓名、性别、籍贯、参加工作年月、现任职单位、职务、主要先进事迹等;

(四) 个人生活近照一张, JPG格式, 大小不超过500K。

## 六、报送要求

请各单位于2022年6月6日前, 报送电子版材料至邮箱: [zll432@jnu.edu.cn](mailto:zll432@jnu.edu.cn) (统一以“单位名称+先进个人”的方式命名), 附件1、附件2需同时报送电子文档和盖章后的扫描件。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20-85228715。

### 附件:

1. “2021年广东省研究生德育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2. “2021年广东省研究生德育工作先进个人”汇总表

广东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德育工作委员会秘书处

2022年5月20日

附件 1:

## 2021 年广东省研究生德育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填表日期: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校		部 门		现任职务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职 称	
从事研究生德育工作起始时间(填写到月)			负责学生人数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个人获奖情况					
发表论文及承担课题					



个人主要业绩（可附页）

研究生工作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